

# 海運暨管理學院「惜福餐券」

輪機工程學系

## 申請資格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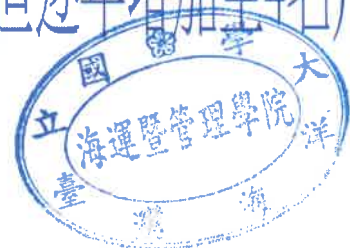
- 1.有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證明者；
  - 2.父母持有身心障礙手冊或重大傷病卡者；
  - 3.失業家庭領有失業救濟金者；
  - 4.因天災、意外或其他特殊狀況，致家中經濟失依者。
- 而致用餐經費發生困難，且上一學期業成績平均達70分以上者。

## 申請時間：

即日起至108年2月28日。

## 申請程序：

填具申請表經導師推薦送請系主任召開審核會議審核後，請於108年3月11日前名單送院公告及核發（每系每個月最多補助4名）。海洋經營管理系1名(但逐年增加至4名)



## 通過申請者

即按核發月份發給每月惜福餐券一本，可在指定的本校餐廳消費。

## 注意事項：

該餐券僅限本人使用，不得轉給他人，違者餐券繳回，並不得再提出申請。